

莱阳市教育和体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现公布莱阳市教育和体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坚持教育体育信息主动公开。本年度我局围绕当前工作进度以及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，通过政府网站、莱阳教育微信公众号，主动向社会公开各类教育和体育信息 6000 余条。切实提高了群众对教育体育事业的参与感和满足感，做到主动公开信息真实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抓出实效。

2. 坚持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2023 年，我局共收到自然人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按时、按规作出答复，未产生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。

3. 完善工作机制，强化组织推进。本年度我局继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健全信息公开审查制度。严格规范信息发布程序，及时在政府网站上公开发布，接受社会监督。根据工作要求，我局明确了信息公开范围、形式和时限，明确监督方式和程序，做好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操作，优化调整信息公开栏目相关信息。抓

好政务公开专门科室人员培训，进一步健全组织架构，织密工作网络，为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。

4. 构建信息公开多元平台。我局严格按照市政府网站设置的信息板块，动态更新教育资金、招生信息等重大民生项目，构建“随时产生·随时发布”的信息发布体系，及时主动更新公开栏目。实现信息发布指引明确、条理清晰、衔接连贯，法定主动公开内容100%覆盖。加强“莱阳教育”微信公众号平台建设，打造教体系统新媒体宣传平台，为莱阳市民提供最新、最权威的教育资讯，在解读教育政策、展示师生风采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。

5. 建立监督保障机制，强化督查考核。建立局机关科室和事业单位工作考核机制，定期公示各科室、单位公开信息情况，促进机关公开工作常态化。将各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全系统高质量发展考核，加大督导检查力度，实时通报检查情况，提出整改建议，做到问题早发现早整改。

二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99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4.45

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
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今年，我局在信息公开工作中做了大量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距离上级要求和群众需求，还存在着一定差距。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，不能完全满足社会公众多样性的需要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严格落实上级有关信息公开工作要求。一是加强业务科室的沟通协调，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发布信息。二是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，加强业务培训，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、检查力度，促进工作的规范化、常态化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服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2023年我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2. 2023年我局严格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对政府网站发布的教育信息进行全面排查和整改，制定政务公开培训计划，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做

好政务服务网站咨询、投诉工作。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的要求，依法依规完成答复。做好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清单、计划、结果公示工作。全面推进局机关和事业单位的信息公开。

3. 2023年,我局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共18件,其中人大代表建议2件,政协委员提案16件。我局按照办理工作要求,认真答复人大代表的建议、政协委员的提案,圆满完成了建议和提案的办理答复公开工作。

莱阳市教育和体育局

2024年1月17日